

2024年
惠州市市容环境卫生事务中心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惠州市市容环境卫生事务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惠州市市容环境卫生事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落实关于市容环境卫生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制度及质量标准并组织实施，具体负责环境卫生质量管理事务工作。协助编制市容环境卫生总体规划、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实施。推进环卫一体化、环卫市场化等改革。

（二）负责惠城中心区主要街道马路、广场的清扫保洁及生活垃圾收集、运输、处理工作；负责惠城中心区生活垃圾清运和无害化处理工作。负责所辖区域建筑垃圾排放、收集、运输、消纳等事务工作。承担所辖区域垃圾分类相关工作。协调惠城区中心区环境卫生保洁工作。

（三）拟订市容环境卫生工作计划，承担环境卫生保洁工作的指导、检查、考评等具体工作。组织开展市容环境卫生专项治理行动，负责有关市容环境卫生投诉的处理工作。

（四）参与惠城区中心区环卫设施设备的规划，负责惠城区中心区环卫设施设备的建设、维护管理等事务工作；推动全市垃圾处理设施共建共享。拟订城市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处理收费制度并组织实施。

（五）负责市容环境卫生宣传教育工作，组织市容环境卫生科学研究、成果转化和技术革新开发引进及推广应用工作。

（六）指导县（区）开展环境卫生工作，协助主管部门实施环卫行业管理及乡村环境卫生治理工作。

（七）完成市委、市政府和相关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惠州市市容环境卫生事务中心设6个内设机构：

（一）办公室。负责文电、会务、机要、保密、档案、政务公开、宣传、信息、信访、后勤、法制等工作。组织办理人大议案和政协提案。负责环卫数字信息化系统建设及维护。

（二）计划财务部。负责本单位的财务计划、财务核算、财务管理、政府采购和财政资金预算、决算的编报工作。负责国有资产和财政税务票据的管理。负责各项经费管理和开支审核。承担惠城中心区生活垃圾处理费收取及使用监管相关事务工作，指导县（区）生活垃圾处理费收取及使用工作。

（三）市容环境卫生管理部。拟订市容环境卫生检查工作计划、管理制度、质量标准及考核办法组织实施。负责环境卫生质量管理工作，组织实施检查考核工作。负责垃圾收集运输和环卫车辆统筹管理。负责行业协调指导及环境卫生投诉工作。协助跨境倾倒垃圾的打击工作。负责推进环卫一体化工作，深化环卫市场化改革。

（四）工程建设部。负责组织所辖环卫基础设施工程建设、配套设备的采购及维护工作。负责所辖大型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和餐厨垃圾等终端处置设施工程建设相关工作。负责本单位基建及预结算工作。负责环卫设施建设标准、环卫设备选型评估和推广应用工作。指导垃圾处理设施的共建共享工作。

（五）安全生产和垃圾分类部。负责本单位安全生产责任制的落实和安全生产的宣传教育、培训、考核评比工作。负责处理本单位安全事故及应急管理工作。拟订垃圾分类的有关标准和规范。负责垃圾减量分类工作的检查、考核工作。组织开展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和产业化发展研究。协助做好乡村环境卫生整治工作。

（六）人事部。负责党群、干部人事、机构编制、劳动工资、教育培训、离退休人员服务等工作。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环卫中心机关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所属单位预算。所属单位具体包括：惠州市桥东市容环境卫生事务所、惠州市桥西市容环境卫生事务所、惠州市南门市容环境卫生事务所、惠州市下角市容环境卫生事务所、惠州市龙丰市容环境卫生事务所、惠州市江北市容环境卫生事务所、惠州市河南岸市容环境卫生事务所、惠州市麦地市容环境卫生事务所、惠州市小金市容环境卫生事务所、惠州市火车站市容环境卫生事务所、惠州市东平市容环境卫生事务所、惠州市马庄市容环境卫生事务所、惠州市垃圾处理中心、惠州市环卫车队、惠州市市容环境卫生质量检查队、惠州市建筑垃圾管理中心。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惠州市市容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80,271.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3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39.05
		九、卫生健康支出	517.27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71,804.81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501.3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80,271.79	本年支出合计	80,271.79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80,271.79	支出总计	80,271.79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惠州市市容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80,271.79	80,271.7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30	9.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9.30	9.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9.30	9.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39.05	6,439.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39.05	6,439.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5.87	185.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175.07	4,175.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85.40	1,385.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92.70	692.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7.27	517.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7.27	517.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3.37	93.3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23.91	423.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1,804.81	71,804.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1,804.81	71,804.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1,804.81	71,804.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01.35	1,501.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01.35	1,501.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01.35	1,501.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惠州市市容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80,271.79	22,053.32	58,218.46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30	0.00	9.3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9.30	0.00	9.3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9.30	0.00	9.3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39.05	6,439.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39.05	6,439.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5.87	185.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175.07	4,175.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85.40	1,385.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92.70	692.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7.27	517.2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7.27	517.2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3.37	93.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23.91	423.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1,804.81	13,595.65	58,209.16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1,804.81	13,595.65	58,209.16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1,804.81	13,595.65	58,209.16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01.35	1,501.3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01.35	1,501.3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01.35	1,501.3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惠州市市容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80,271.7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39.05
		九、卫生健康支出	517.27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71,804.81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501.3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80,271.79	本年支出合计	80,271.79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80,271.79	支出总计	80,271.79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惠州市市容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0,271.79	22,053.32	58,218.46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30	0.00	9.30
[20136]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9.30	0.00	9.30
[2013699]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9.30	0.00	9.3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39.05	6,439.05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39.05	6,439.05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85.87	185.87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4,175.07	4,175.07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85.40	1,385.40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92.70	692.70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517.27	517.27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7.27	517.27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93.37	93.37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423.91	423.91	0.00
[212]城乡社区支出	71,804.81	13,595.65	58,209.16
[21205]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1,804.81	13,595.65	58,209.16
[2120501]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1,804.81	13,595.65	58,209.16
[221]住房保障支出	1,501.35	1,501.35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501.35	1,501.35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501.35	1,501.35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惠州市市容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2,053.32
[301]工资福利支出	16,901.85
[30101]基本工资	2,300.71
[30102]津贴补贴	2,634.15
[30103]奖金	315.73
[30107]绩效工资	6,933.52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85.40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692.70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71.14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1.94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19
[30113]住房公积金	1,501.35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21.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757.34
[30201]办公费	172.58
[30202]印刷费	2.00
[30203]咨询费	20.00
[30205]水费	4.00
[30206]电费	36.00
[30207]邮电费	18.00
[30211]差旅费	22.98
[30213]维修（护）费	2.00
[30217]公务接待费	1.00
[30227]委托业务费	15.00
[30228]工会经费	180.0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0.5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20.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3.28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94.14
[30302]退休费	4,360.94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19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惠州市市容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58,218.46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7,299.27
[30213]维修（护）费	200.00
[30214]租赁费	105.02
[30225]专用燃料费	96.00
[30227]委托业务费	55,665.29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32.96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7.69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7.69
[310]资本性支出	851.5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164.00
[31005]基础设施建设	687.5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惠州市市容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828.08	828.08	0.00	0.00
“三公”经费	81.50	81.5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80.50	80.5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0.50	80.5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00	1.0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惠州市市容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惠州市市容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11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惠州市市容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2,053.32	22,053.32	22,053.32	0.00	0.00	0.00	0.00
人员经费	21,295.98	21,295.98	21,295.98	0.00	0.00	0.00	0.00
公用经费	757.34	757.34	757.34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惠州市市容环境卫生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59,693.46	59,693.46	59,693.46	0.00	0.00	0.00	0.00	
2023年度驿站建设项目	27.00	27.00	27.00	0.00	0.00	0.00	0.00	8座环卫驿站及市容检查队工作站建设项目、以及建设东江二路碧道环卫驿站（公厕）项目
业务车辆保险、年审、车船税等车辆费用	43.60	43.60	43.60	0.00	0.00	0.00	0.00	按照交通法缴纳保险、车船税，按规定年限进行车辆年审，涉及车辆53辆、网格化管理电动车145辆，以维持生产、保障用车的正常有序运转，做到垃圾日产日清、清扫保洁监督常态化，为市民提供更优美的市容环境。
全市性重大活动工作环卫应急保障经费	17.50	17.50	17.50	0.00	0.00	0.00	0.00	1、加强市容环卫和安全生产培训、宣传；2、根据上级文件要求及新冠疫情防控的不确定性，按需求采购消防应急物资；3、应对突发事件、重大活动等。
垃圾分类项目经费	703.02	703.02	703.02	0.00	0.00	0.00	0.00	项目的开展推动我市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工作，有效改善城乡环境，不断提高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水平，切实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助力我市国内一流城市建设。
垃圾填埋场运营维护和垃圾渗透液处理运营服务费	4,370.57	4,370.57	4,370.57	0.00	0.00	0.00	0.00	通过对渗沥液的有效收集和处理，降低垃圾堆体的渗沥液水位。实现最大限度防止地表雨水渗入垃圾堆体和填埋气体溢出，保证堆体表面稳定；完成场内已经出现的渗漏点位进行及时修复，最大化的实现污染阻隔和环境提升，实现市区填埋场的运营安全。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垃圾焚烧处理费（含“三废”处理费）	10,300.00	10,300.00	10,300.00	0.00	0.00	0.00	0.00	本年度市区生活垃圾全部得到焚烧无害化处理，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100%，实现市区生活垃圾日产日清。焚烧发电厂每天产生的渗滤液、综合污水和飞灰得到有效处理，实现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要求，提升环境质量和城市综合素质，促进我市经济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基层党组织活动经费	8.58	8.58	8.58	0.00	0.00	0.00	0.00	贯彻落实上级部门的部署要求，激励各党组织、广大党员发挥模范作用。
大件垃圾和园林绿化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经费	867.49	867.49	867.49	0.00	0.00	0.00	0.00	负责收集、运输惠城区桥东、桥西、江南、江北、龙丰、河南岸、小金、水口8个办事处辖区范围内的大件垃圾及接收园林企业或个人运来的产自上述8个办事处辖区的园林绿化垃圾；实现大件垃圾减量率达到70%以上(回收再利用)、资源化回收利用率达到90%以上，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园林垃圾资源化利用率达到90%以上，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
惠州市区环保科教园一期工程（含厨余垃圾处理）	39.01	39.01	39.01	0.00	0.00	0.00	0.00	该项目已签订全过程咨询合同（1450000元）、两个项目建议书编制合同（各49800元），共计需求1556600元，按照进度2023年可支付全过程咨询第一笔款项435000元以及专家咨询费用7000元，剩余1114600元在2024年支出。
惠州市区环卫公厕综合改造项目	65.00	65.00	65.00	0.00	0.00	0.00	0.00	对市中心区29座环卫公厕改造工程，含16座公厕整体改造；4座公厕主体加固；6座更换移动公厕；3个拆除。
惠州市市区垃圾填埋场综合整治工程项目	55.30	55.30	55.30	0.00	0.00	0.00	0.00	对原市区垃圾填埋场场内部分区域渗漏阻隔工程、填埋区现有覆盖膜更换工程、场区道路修缮工程、场区消防工程、场区截洪排水系统整改工程、填埋场1号挡坝东侧边坡终场覆盖工程、场区其他零星整治工程、场区配套电气工程、填埋场地下水监测工程等。
惠州市生态环境园一期填埋场及污水处理(渗滤液+综合污水)项目	342.80	342.80	342.80	0.00	0.00	0.00	0.00	当年度计划完成工程结算，实现渗滤液处理能力与排放指标达标，完善垃圾场内环保配套设施，降低周边环境的污染安全隐患。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惠州市生态环境园项目（一期）“三通一平”工程	157.40	157.40	157.40	0.00	0.00	0.00	0.00	完成工程结算工作，提高环境质量和城市综合素质，减少环境污染。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园区场地平整工程、道路工程、边坡工程、园区附属工程(含排水工程、电力通信工程)、围蔽工程、园区外取水工程等。一期总用地面积约539765平方米，其中场平用地面积约222918平方米，包括垃圾焚烧发电厂、飞灰填埋场、炉渣综合利用处理厂、污水处理厂、生活管理区、道路及绿化等用地。
所队办公场所、工具用房租赁费	105.02	105.02	105.02	0.00	0.00	0.00	0.00	按每月实际支出租赁费、物业费87518.56元（每月租赁费：麦地13950元、下角所8500元、东平16100元、马庄7500元、龙丰所19440元、江北所16161元，机关1150元，物业费南门所1370元、桥西所588元、东平所302元、龙丰所1539元、火车站所150.8元、江北所767.76元）。合计年度经费1050222.72元。
新一轮环卫一体化经费	36,500.00	36,500.00	36,500.00	0.00	0.00	0.00	0.00	负责我市约4049.6万平方米的道路清扫保洁（含人工清扫保洁、机械冲洗（扫）洒水降尘、口袋公园、绿化带保洁、果皮箱管养、牛皮癣清理、无主建筑垃圾清理及公共设施保洁作业等）（含2023年7月-2024年市政园林预移交道路面积）、我市74座公厕保洁、市生活垃圾收集及运输和闲置空地、“六边一区域”、三个镇河道及滩涂等环卫一体化作业，实施一体化运营管理，实行统筹安排、同步作业、统一标准、统一考评，从而在惠城中心区全面落实“一把扫帚扫到底”工作目标，以全面提升辖区环境卫生水平，努力提升城市品质，刷新城市颜值，助力推动我市高质量发展提供良好的环卫保障。为顺利完成2024年全国文明城市、国家卫生城市及其他重大活动的环卫保障任务，提供一流的市容环境卫生保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物业小区垃圾收集业务	1,090.00	1,090.00	1,090.00	0.00	0.00	0.00	0.00	按时按规定拨付垃圾收集费，监管物业公司做到小区内生活垃圾不过夜，垃圾收集车无“跑冒滴漏”现象，对垃圾收运车辆定期清洗消毒，垃圾收集容器干净整洁无臭味，不在小区内外和垃圾中转站（点）翻拣垃圾，避免二次污染，坚持强化环卫管理，强化垃圾治理，提升人居环境。
环卫业务车辆、机械设备燃油	96.00	96.00	96.00	0.00	0.00	0.00	0.00	拟为垃圾运输、大巴式公厕车等环卫作业专用车辆24辆以及执勤业务用车25辆提供燃油保证供给。确保垃圾日产日清,收集、处理等工作及检查、管理工作正常开展，为环卫工作保质保量完成，达到干净、整洁的卫生质量标准。
环卫工人年度体检费	73.28	73.28	73.28	0.00	0.00	0.00	0.00	拟开展关心在职员工和一线工人的身体健康活动，为1195名员工与工人提供体检套餐检查身体，预防胜于治疗，确保在职员工与一线工人身体状况健康，保障拥有健康体魄完成工作任务。
环卫工人春节、环卫节慰问费	52.00	52.00	52.00	0.00	0.00	0.00	0.00	关怀环卫工人，在春节及环卫工人节向1260位环卫工人实现全员慰问，鼓励激励环卫工人在市区环境卫生事务工作做到干净、整洁的卫生质量标准，为市民提供优质、干净、整洁的生活环境。
环卫设施维修维护经费	200.00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环卫办公场所装饰装修、环卫宿舍维修维护、垃圾填埋场设施维修维护、环卫设施、转运站、公厕等维修维护200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环卫车辆环卫物资设备购置及更新购置	164.00	164.00	164.00	0.00	0.00	0.00	0.00	确保市区内坏旧的果皮箱得到及时更新，街道上的果皮零星垃圾得到更好的收集，为所队业务执勤车及电动摩托车、环卫专用车和市区垃圾中转站设备等环卫设施设备进行维修维护，为收集清理、处理垃圾及监督管理工作提供基本保证，保证惠州市达到干净、整洁的卫生质量标准，为环卫工作保质保量完成，达到干净、整洁的卫生质量标准，顺利完成2024年全国文明城市复检及其他重大活动的环卫保障任务，提供一流的市容环境卫生保障。
生态园一期和市区垃圾填埋场运营第三方监管运营项目	100.20	100.20	100.20	0.00	0.00	0.00	0.00	为保障终端生活垃圾处理设施的规范、安全运行，通过引进第三方专业技术监督团队进行运营监管，进一步提高终端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运行效率，降低运营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安全和环保风险，提升政府的监管目标和效果。
生活垃圾转运站建设项目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建设好湖山、梅湖垃圾转运站，提高附近区域垃圾收运能力，改善惠城区中心环境卫生状况。
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工作补贴	0.72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为进一步加强离退休干部党组织班子建设，激励离退休干部党组织班子更好地履职尽责，推动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建设全面进步全面过硬，根据省委《关于加强新时代离退休干部党的建设工作的若干措施》和市委组织部、市委老干部局印发《惠州市加强新时代离退休干部党的建设重点工作任务清单》有关精神，从2024年起，给予市直单位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每人每月发放300元，副书记每人每月发放200元，委员每人每月发放150元工作补贴。
遗属生活补助	14.97	14.97	14.97	0.00	0.00	0.00	0.00	关怀从事环卫工作因故死亡的遗留家属，尤其是老人和未成年小孩的抚养，保障遗属的生活得以继续，体现人文关怀。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餐厨垃圾资源化处理经费	2,785.00	2,785.00	2,785.00	0.00	0.00	0.00	0.00	1. 对惠城中心区八个办事处餐饮服务行业和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饭堂以及农贸市场产生的餐厨垃圾实施分类收集、分类运输、专项处理。 2. 提升人居环境，为把惠州打造成为珠江东岸新增长极、粤港澳大湾区高质量发展重要地区和国内一流城市，提供一流的市容环境卫生保障做贡献。
惠城区政府垃圾收集及“除四害”项目	1,475.00	1,475.00	1,475.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惠城区财政局、区监察局、区审计局关于印发《区级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监督工作暂行办法》的通知（惠城财行〔2016〕4号）等文件精神，完成惠城区中心区清扫保洁涉及面积1171万平方米，使得我区街小巷环境卫生干净整洁，做到垃圾不落地，惠城更美丽。其次提升居民周边的卫生条件，为人民群众创造“整洁、美观、文明、有序”的生活环境。通过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开展环境整治，清除病媒生物孳生地，对惠城区桥东、桥西、江南、江北、龙丰、河南岸、小金口共7个街道的老旧居民区外公共场所开展除四害工作。消杀面积达13,472,657平方米，有效防控病媒生物传播性疾病的发生和流行，保护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除“四害”达到国家标准C级以上。

注：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80,271.79万元，比上年增加5,076.12万元，增长6.75%，主要原因是政府加大了对城市公共环境卫生的投资力度，特别是加大了中心标段道路清扫保洁、市区道路市场化清扫保洁、公厕保洁、公共设施保洁、垃圾运输、垃圾处理等新一轮环卫一体化项目的投资；支出预算80,271.79万元，比上年增加5,076.12万元，增长6.75%，主要原因是随着经济的高速发展和城镇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我国生活垃圾产生量的快速增长，同时人民群众对良好人居环境的诉求日益强烈，对中心标段道路清扫报建、市区道路市场化清扫保洁、公厕保洁、公共设施保洁、垃圾运输、垃圾处理等新一轮环卫一体化项目的支出随之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81.5万元，比上年增加59万元，增长262.22%，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管理日渐规范，将16个所属事业单位登记为综合保障业务用车的24辆工作车纳入了公务车管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80.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1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80.5万元，比上年增加77万元。）比上年增加59.00万元，增长274.42%，主要原因是将16个所属单位的24辆综合保障业务用车纳入公务车管理范

围，增加了公务用车运维费；公务接待费1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828.08万元，比上年增加288.93万元，增长53.6%，主要原因是车辆维运经费、办公费等费用预算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56033.89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26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104.01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55669.88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月6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24209.28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4827.94平方米，车辆51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1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229万元，主要是办公设备一批共164万元，装配式公厕65万元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新一轮环卫一体化经费	36500	负责我市约4049.6万平方米的道路清扫保洁（含人工清扫保洁、机械冲洗（扫）洒水降尘、口袋公园、绿化带保洁、果皮箱管养、牛皮癣清理、无主建筑垃圾清理及公共设施保洁作业等）（含2023年7月-2024年市政园林预移交道路面积）、我市74座公厕保洁、市生活垃圾收集及运输和闲置空地、“六边一区域”、三个镇河道及滩涂等环卫一体化作业，实施一体化运营管理，实行统筹安排、同步作业、统一标准、统一考评，从而在惠城中心区全面落实“一把扫帚扫到底”工作目标，以全面提升辖区环境卫生水平，努力提升城市品质，刷新城市颜值，助力推动我市高质量发展提供良好的环卫保障。为顺利完成2024年全国文明城市、国家卫生城市及其他重大活动的环卫保障任务，提供一流的市容环境卫生保障。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